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106年度9月份政策宣導相關廣告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序號	廣告主要內容	刊登或播出時間	次數	託播對象	金額
				合計	93,000
1	創創點火器新創展示會活動宣導	106/9/1	1	數位時代雜誌	0(加值服務)
2	創創點火器新創展示會活動宣導	106/9/11	1	商業周刊雜誌	0(加值服務)
3	106年青年好政高峰會直播活動	106/9/1-106/9/10	1	遠見及30雜誌網站廣告	0(加值服務)
4	106年青年好政高峰會直播活動	106/9/1-106/9/10	1	FaceBook、Google關鍵字及圖像式廣告	40,000
5	106年青年團隊政策好點子指定主題獲獎團隊採訪廣編	106/9/1	1	30雜誌	50,000
6	刊登106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-仕在必行-藻米趣青年團隊：「青年駐村和仕安社區一起共好成長」新聞	106/9/4	1	中央通訊社	1,500
7	刊登106年青年社區參與行動計畫-金大聲社區服務隊青年團隊活動：「金大陽光天使社 樂活大洋閃耀多年」新聞	106/9/21	1	中央通訊社	1,500

註：

中央政府各機關執行立法院審查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作決議之應行配合注意事項第4項略以：「各機關含附屬單位及依預算法第62條之1所定財團法人於**平面媒體、網路媒體、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**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，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，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。」。